

证券代码：300623

证券简称：捷捷微电

公告编号：2017-060

##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下午14时在江苏省南通市苏通科技产业园（井冈山路6号）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1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治祥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谨慎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认真地审核了《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三季度报告》。

经全体监事审议后认为：《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7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对2017年三季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2017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三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

票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拟在启东经济开发区建设“电力电子器件封测生产线”的项目》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在启东经济开发区建设“电力电子器件封测生产线”的项目》的议案，公司原拟在启东经济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电力电子器件封测生产线”的项目，总投资：2.5 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公司自筹；经营范围：电力电子器件设计、生产、销售；产品研发及技术咨询服务；项目一期用地面积 60 亩，设计产能电力电子器件 17.5 亿只。

现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该项目调整为：公司拟在启东经济开发区建设“电力电子器件生产线”的项目，不设立全资子公司，总投资：4 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公司自筹；经营内容：电力电子器件芯片、封装器件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项目用地面积 100 亩，产能 6 英寸芯片 40 万片或 4 英寸 100 万片，器件封装 17.5 亿只。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10 月 26 日